**附件1：**

**九州职业技术学院**

**军事化试点培训中心管理办法**

**一、目标宗旨**

通过开展国防教育、半军事化教育培训，进一步提升大学生爱国主义意识和传承优良的军人作风，进一步提升大学生基本习惯和素质的养成，是我院半军事化管理与中国传统文化教育相融合的试点工程。

**二、培训内容**

国防教育和中国传统文化教育相结合的爱国主义教育。

1、半军事化训练，包含内务整理、晨练、夜巡、站岗等；

2、通过社会实践教育、现场教学、讲座、公开课等学习中国传统文化知识和爱国主义教育知识。

**三、管理办法**

1、半军事化试点培训对象为我院在校大学生，根据学生自愿申请，系（院）考核，学工处审批的程序进行选拔。

2、培训费每学期1000元，宿舍文明规范押金500元，学期初一次性交清。

3、每年培训费中百分之40%用于培训中心进行国防教育、军事化管理、传统文化教育等专项使用。

**四、考核、结业**

1、考核按照月考核和学期考核相结合的原则进行；

2、根据学员平时综合培训表现进行考评打分，每月进行排名通报，对于考核不合格、不服从管理或主动申请退出的学员进行全校通报并清退出半军事化管理队伍；

3、因考核不合格或不服从管理被清退的学员不退还培训费，主动申请退出的学员除扣除相应的培训费和设备损耗折旧费外，剩余部分全部退还，具体以财务规定为准。

4、对于考核合格的学员年度将进行评选表彰，并颁发半军事化试点培训结业证书。